

## 開南大學107學年度第2學期-【輔系科目表】

[illegible]

1. 應修讀加修主系科目輔系學分應在原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以外至少加修20學分以上；雙主修應修讀加修主系之全部專業必修科目與學分。惟各學系另有較嚴謹規定者從其之。
2. 備註：
3. 附件：
4. 經第105-4次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學系主任簽章：\_\_\_\_\_